

泗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

“三公” 经费预算

一、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 “三公” 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“三公” 经费合 计	因公出 国（境） 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 费
		小计	公务用 车购置 费	公务用 车运行 费	
32.00	0.00	32.00	0.00	28.00	4.00

二、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 “三公” 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宿州市泗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 “三公” 经费支出预算为 32.00 万元，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.00 万元，下降 3.03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 0.0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4.0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28.00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预算 0.00 万元，与 2024 年预算持平，原因主要是 2024 年没有因公出国境计划。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计划，按照规定标准安排；主要是于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业务培训、调研考察等外事活动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(财

行〔2014〕104号)、《宿州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》(财行〔2014〕527号)等相关规定。

(二)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28.00 万元,与 2024 年预算持平。其中:公务用车运行费 28 万元,与 2024 年预算持平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检察院执法办案用车加油、维修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,与 2024 年预算持平;持平原因主要是本年度没有公车购置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计划;该项经费主要用于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(含车辆购置税)。

(三)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4.00 万元,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.00 万元,下降 20.00%,下降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减少开支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单位公务接待支出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宿州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》(宿财行〔2015〕4号)、《宿州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用餐标准的通知》(宿财行〔2018〕258 号)等相关规定。